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書函

地址：63201雲林縣虎尾鎮文化路64號

承辦人：林怡君

電話：05-6315113

傳真：05-6315125

電子信箱：conny@nfu.edu.tw

受文者：如正副本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3日

發文字號：虎科大教學字第111140031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1學年度第1學期廢止及修訂學程表.pdf、各單位學程開設表1110706.pdf

主旨：111學年度第1學期於校務eCare中提供「學程修讀暨證書申請」供學生上網申請，請協助轉知學生並配合辦理學程修讀申請等事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校「學程修讀暨證書申請」請至網頁（使用者入口-在校學生-個人資訊-校務eCare-課程服務-學程修讀暨證書申請）中申請。
- 二、學程修讀申請以第一次新申請學程或尚未於系統登錄者，若已於平台申請者無需再進入平台申請；請記得列印紙本送各學程開設單位「學程召集人」核章後，正本由學程開設單位存查，始完成程序。
- 三、本校學程設置要點及各學程設置細則：請至本校首頁-教務處-教務業務組-學程訊息中參閱。
- 四、111學年度第1學期起廢止及修訂學程施行細則表（如附件一）。
- 五、檢附新修正各學程開設單位表（如附件二）。

正本：文理學院暨所屬系所、管理學院暨所屬系所、工程學院暨所屬系所、電資學院暨所屬系所、跨域學程辦公室、進修推廣部、永續發展暨社會責任處、在地關懷學習組、永續發展組、大學社會責任實踐中心、教學業務組

副本：教務處、電子計算機中心、系統設計組

抄本：

國立虎尾科技大學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由處室主管判發